2021年度

四川省通江县长坪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年8月25日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3](#_Toc835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3](#_Toc10267)

[二、机构设置 4](#_Toc21528)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_Toc178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_Toc680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_Toc167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_Toc2118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_Toc1736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979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_Toc19256)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_Toc1286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289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130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_Toc14966)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6](#_Toc23867)

[第四部分附件 21](#_Toc27499)

[第五部分附表 31](#_Toc2417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_Toc25885)

[二、收入决算表 31](#_Toc18342)

[三、支出决算表 31](#_Toc45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_Toc766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1](#_Toc232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_Toc2392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1](#_Toc878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1](#_Toc1725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1](#_Toc19774)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1](#_Toc29865)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1](#_Toc19206)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1](#_Toc20415)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1](#_Toc8466)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_Toc27091)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通江县长坪镇严格贯彻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办理上级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长坪镇在上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坚持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预算执行，增加农民收入，大力发展产业，全身心投入到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完成省检工作，为巩固脱贫攻坚、助力乡村振兴作出了重大贡献。

二、机构设置

长坪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3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3个。

纳入长坪镇人民政府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长坪中心小学
2. 新文小学
3. 长坪镇卫生院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2690.48万元、支出总计2690.48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入增加133.01万元，增长5.20%。主要变动原因是乡改镇，编制增加，人员增多。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2690.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50.25万元，占91.07%；事业收入186.32万元，占6.93%；其他收入53.92万元，占比2%。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2450.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21.06万元，占70.24%；项目支出729.19万元，占29.7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2690.48万元、支出2690.48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均增加133.01万元，增长5.20%。主要变动原因是乡改镇，编制增加，人员增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50.2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5.65万元，增长4.51%。主要变动原因是乡改镇，编制增加，人员增多。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50.2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24.51万元，占17.33%；教育支出（类）674.35万元，占27.52%；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4万元，占0.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3.30万元，占6.66%；卫生健康支出204.44万元，占8.34%；农林水支出777.31万元，占31.72%；住房保障支出202.33万元，占比8.2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450.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380.0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41.4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0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支出决算为8.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支出决算为616.1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9.6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0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13.6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支出决算为49.6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支出决算为63.3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1.8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53.0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4.8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51.2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0.0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60.1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242.2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9.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74.2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3.7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246.8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支出决算为117.0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85.2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21.0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57.5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63.5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服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6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69万元，占比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截至2021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1.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69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34批次，32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69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长坪镇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3.54万元，比2020年增加15.67万元，增长6.3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长坪镇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长坪镇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公益性岗位补助资金项目等13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1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长坪镇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度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保障政府办公室机关正常运转，用于行政运行方面的经费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保障省政府办公厅机关、厅属各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经费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保障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用于事业运行方面的经费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用于保障省政府办公厅机关、厅属各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用于其他方面的经费支出。

13.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用于学前教育方面的支出。

14.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指用于小学教育方面的支出。

15.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指用于教育方面的其他支出。

1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反映除群众文化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指用于安置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岗位补贴。

19.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用于乡镇卫生院的医疗支出。

20.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指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方面的其他支出。  
 21.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指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方面的支出。

2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行政单位职工缴纳医疗保险金等支出。

2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事业单位职工缴纳医疗保险金等支出。

2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2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农业农村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5.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扶贫支出。

26.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社会生产发展方面的扶贫支出。

27.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指用于其他方面的扶贫支出。

28.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用于村委会机构基本运行支出。

29.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指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3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3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3.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4.“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1年长坪镇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长坪镇人民政府属行政区划调整乡镇（由原长坪镇大兴乡合并）。政府内设党政办、民政办、社保办、卫计站、林业站、扶贫办、水利站、农业站、文化站、财政所、交管站等部门；下属二级单位通江县长坪镇新闻小学、通江县长坪镇卫生院、通江县长坪镇中心小学。

1. 机构职能。

长坪镇人民政府主要职责是：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乡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1. 人员概况。

2021年末实有在职人员85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年我镇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50.25万元，事业收入186.32万元，其他收入53.92万元。

1.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2450.25万元，与2020年相比，支出增加了105.65万元，减少4.51%。

1.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1.资金使用。截至评价时点，我镇的整体支出资金729.19万元已全部支付到位，用于解决全镇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且资金支付范围及依据合法合规，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无资金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2.组织实施情况。所有开支均按照财经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运行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及财政的有关规定和我单位内部管理制度执行。单位内部不定期进行抽查，严肃人员作风，不存在违规违法的问题，资金使用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

（二）结果应用情况。

1.内部应用：我单位资金使用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农林水、住房保障、公务接待等支出。合理有序的资金安排保证顺利完成全年目标和任务。

2.自评公开：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指示安排，严格规范资金使用，全年未出台任何违反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文件。由财政局在门户网站进行统一公开，构建了“权界清晰、分工合理、权责一致、运转高效”的部门职责体系。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使资金的使用效益得到充分发挥，并保持了工作的连续性和规范性。

1. 自评质量

1.公众评价。2021年，我镇狠抓机关内部管理，认真履行部门职责，促进了区域经济发展，积极回应社会关心，得到了领导和群众乃至社会各界的肯定，实现了“领导放心、群众满意”的工作目标。

2.内部互评。单位上下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县委领导指示精神，圆满完成全年工作任务，与各单位、各部门之间相互协调配合，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按时按质完成单位目标任务。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我镇按照岗位职责，严格执行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及时进行会计核算，对项目资金等进行公开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二）存在的问题。存在的问题。一是公用经费过少，不能满足工作需要；二是无专项工作经费，致使项目工作实施难度大；三是效益指标有待提高。

（三）改进建议。加大经费投入和人员保障，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工作效率。

附件

2021年公益性岗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主管部门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长坪镇人民政府负责长坪镇行政区域内所有日常工作。

1.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我镇项目开支按照相关财经纪律制度执行，严格按照“一项目，一申报”原则进行，绩效目标申报表与资金使用进度相匹配。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运行严格按照财政法规的有关规定和我镇内部管理制度执行。单位内部不定期进行抽查，严格人员作风，不存在违规违法的问题，资金使用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与预期效益基本一致。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实行镇长负责制，并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设置了岗位目标责任制，严格考勤制度，形成了一整套管理制度并将所有的制度都张贴上墙，此项目资金用于本村公益性岗位且资金支付范围及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所有财政资金均严格按照财经纪律相关制度拨付和使用，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无违规使用资金情况，并定期开展资金使用效益评价和事前评估工作，确保每一笔资金使用效益达到高效。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我镇2021年项目资金总额49.65万元全部用于公益性岗位，财政项目资金无挤占、挪用等违反财经纪律的情况。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通江县财政局2021年下达我镇公益性岗位49.65万元。资金下达以后，保障了公益性岗位的正常运转，使村委能够更好组织指导好村公益性岗位发展，真正做到为老百姓做好事、做实事，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按照年初预算计划实施，既定的决策内容、绩效目标和管理制度同时执行，指标完成率为100%，所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均达到预期效益。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的组织实施步骤及方法。

1.项目绩效自评组织实施步骤：填写申报表，逐项分析项目实施可行性及合理性，评估项目完成效益。

2.项目绩效自评使用方法：采取自查自纠法、三方评估法等多种方法结合使用。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我镇公益性资金根据年初预算批复实行“一项目，一申报”原则，中途无追加预算、调整项目等情况，一切按照原计划进行，截至评价时点，所有项目任务圆满完成，达到预期效果。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2021年该项目资金由财政全额拨付，全部用于支付公益性岗位。

2．资金到位。截止评价时点，我镇的项目资金49.65万已全部到位，用于支付公益性岗位工资且资金支付范围及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资金使用。我镇项目资金49.65万元已全部拨付使用，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规范项目经费的开支。根据项目支出的性质、范围、用途，坚持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支出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项目管理办法和资金管理办法，我镇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益性岗位工资。合理有序的资金安排保证我镇顺利完成全年目标和任务，使我镇健康有序发展。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

根据我镇年度计划和安排，资金使用合法合规，高质量完成。

2.目标质量完成情况。

根据我镇年度计划和安排，我镇顺利完成全年目标和任务，得到上级领导的一致认可。

3.目标进度完成情况。

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益性岗位工资。合理有序的资金安排保证我镇顺利完成全年目标和任务，使我镇健康有序发展。

**（二）项目效益情况。**

我镇按照岗位职责，严格执行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及时进行会计核算，对项目资金等进行公开公示，接受群众监督。按照年度目标任务，通过热情、周到、严谨、一丝不苟的接待，展示了我县的良好风貌，达到了预期目标，为我镇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镇按照遵循上级相关政策要求，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对项目资金等进行公开公示，接受各方监督。按照既定目标圆满完成全年任务，为全县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贡献微薄之力。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工作经费过少，不能满足工作需要，人员保障不足，

业务能力有待提高。

**（三）相关建议。**

加大经费投入和人员保障，加强业务培训、进一步完善各项制度建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 |  | | |  |  |  |  |  |  |  |
| **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
| （2021年度）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公益性岗位及就业创业项目 | |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龚雪萍 | | | |
| 主管部门 | | | 县社保局 | | | 实施单位 | 通江县长坪镇人民政府 | | | |
| 资金情况 （万元） | | |  | 全年预算数（A） | | 全年执行数（B） |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49.65 | | 49.65 | | 10 | 100% | 10 |
|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 49.65 | | 49.65 | | 10 | 100% | 10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 | | | |
| 拓展就业渠道，缓解就业矛盾，鼓励和推动就业。 | | | | | 拓展就业渠道，缓解就业矛盾，鼓励和推动就业。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实际值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
| 产 出 指 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 | 10 | ≥100人 | 160 | 10 |  | |
|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 10 | ≥200元/人/月 | 300 | 9 |  | |
| 质量指标 |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 | 10 | ≥90% | 99% | 10 |  | |
| 时效指标 |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 | 10 | ≥90% | 99% | 10 |  | |
|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 | 10 | ≥95% | 100% | 10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金额 | | 10 | 39.3 | 39.3 | 9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人数 | | 10 | ≥100人 | 160 | 10 |  | |
| 帮助就业人数 | | 10 | ≥100人 | 160 | 10 |  | |
| 满意度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 | 10 | ≥90% | 98% | 9 |  | |
| **总分** | | | | | **100** |  | | **9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100万元以上（含）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 | 实施单位 |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 预算数： |  | 执行数： |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数量指标 |  |  |  |
| 质量指标 |  |  |  |
| 时效指标 |  |  |  |
| 成本指标 |  |  |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满意 度指标 | 满意度  指标 |  |  |  |

附表：

（注：有两个及以上100万元以上（含）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的，需分别开展绩效目标自评并填写附表）

第五部分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